

中共承德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部门 2021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，加强县直机关工委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质量，按照《承德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承县财监【2021】1 号）文件要求，县直机关工委积极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，及时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县直机关工委 2021 年预算项目共一项，为党务活动及培训专项经费，资金共 13.85 万元，预算项目的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、社会效益指标、可持续影响指标、满意度指标、预算执行率全部完成。总体完成情况良好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，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高，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县直机关工委在原有基础上，研究制定了整改思路和工作措施，第一在绩效项目中要建立健全制度、完善相关政策、改进管

理、优化自评流程，提高部门绩效。第二要整合资金、调整绩效项目、改善绩效投向，优化部门支出结构，在优化节约的基础上，促进绩效保质保量完成。

中共承德县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

2022年5月27日

